

<<逻辑学导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逻辑学导论>>

13位ISBN编号：9787313050069

10位ISBN编号：7313050062

出版时间：2007-12

出版时间：上海交大

作者：严乐儿

页数：30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逻辑学导论>>

内容概要

本书是为高等院校文科学生开设的一门公共基础课或通选课所编著的导论型的逻辑教科书。

由十一章和两个附录组成，依次是：绪论、概念（词项）、简单命题及其推理（两章）、复合命题及其推理（两章）、模态命题及其推理（含真值模态与规范模态）、基本规律、归纳推理（含传统归纳与现代归纳）、类比推理与假说、论证（含谬误）。

全书贯彻“以概念（词项）为基础，以命题为关键，以推理为中心”的思路，内容涵盖传统逻辑的主要内容（精华部分）和部分现代逻辑基础知识与方法。

既确保落实了国家教育主管部门制定的逻辑课程的“教学大纲”、“考试大纲”所界定的教学内容、目标、要求，又体现了逻辑课程逐步趋向于现代逻辑的教改趋势。

本书读者对象为高等院校文科各专业大学生。

<<逻辑学导论>>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学什么：逻辑学研究的范围和对象 第二节 为何学：逻辑学的性质和效用 第三节 如何学：学习逻辑学的方法与途径 第四节 大纲示要与逻辑训练第二章 概念 第一节 概念的概述 第二节 概念的种类 第三节 概念间的关系及其欧拉图解 第四节 明确概念的逻辑方法 第五节 大纲示要与逻辑训练第三章 简单命题及其推理（上） 第一节 命题与推理的概述 第二节 性质命题 第三节 性质命题的直接推理 第四节 大纲示要与逻辑训练第四章 简单命题及其推理（下） 第一节 三段论 第二节 关系命题及其推理 第三节 大纲示要与逻辑训练第五章 复合命题及其推理（上） 第一节 复合命题及其推理概述 第二节 联言命题及其推理 第三节 选言命题及其推理 第四节 假言命题及其推理 第五节 大纲示要与逻辑训练第六章 复合命题及其推理（下） 第一节 负命题及其推理 第二节 复合命题和复合推理的综合运用 第三节 复合命题与复合推理的判定方法 第四节 大纲示要与逻辑训练第七章 模态命题及其推理 第一节 真值模态命题及其推理 第二节 规范模态命题及其推理 第三节 大纲示要与逻辑训练第八章 逻辑基本规律 第一节 逻辑基本规律概述 第二节 同一律 第三节 矛盾律 第四节 排中律 第五节 基本规律的运用 第六节 大纲示要与逻辑训练第九章 归纳推理 第一节 归纳推理概述 第二节 完全归纳推理 第三节 不完全归纳推理 第四节 探求因果联系的逻辑方法 第五节 概率推理和统计推理 第六节 大纲示要与逻辑训练第十章 类比推理与假说 第一节 类比推理 第二节 推理形式的综合运用——假说 第三节 大纲示要与逻辑训练第十一章 论证 第一节 论证的概述 第二节 证明 第三节 反驳 第四节 论证的规律、规则及常见谬误 第五节 论证的效用 第六节 大纲示要与逻辑训练附录一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逻辑试卷及参考答案附录二 常用符号表主要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第二章 概念：概念是思维的三大基本形式之一，是思维的细胞与思维的起点，是构建简单命题、从而构建推理与论证的基本要素，人们必须具有关于某事物的概念，才能作出关于某事物的判断（命题）、推理与论证，因而它是逻辑研究的起点。

概念明确也是正确思维的基本要求，只有当人们头脑中的概念清晰、明确，以之为基础而展开的思维活动才有可能正确的。

因此，为更好地研究与把握命题，有必要对有关概念的理论先行予以介绍与研讨。

第一节 概念的概述：一、概念的含义及其与语词、词项关系：1. 概念的含义：概念是反映思维对象特有属性或本质属性的思维形式。

所谓概念所反映的思维对象，是指一切能被思考的客体。

它既可以是自然界的事物，如山川河流、日月时空等；也可以是社会现象，如父母妻儿、商品货币等；还可以是思维活动本身，如感觉意识、情感意志等。

有些客观上不存在的物体，如玉帝、阎王、永动机等，也可成为概念所反映的对象，因为它们同样能被人们思考及反映。

所谓思维对象的属性，是指任何思维对象所必然具有的性质和关系的统称。

凡思维对象无不具有各自的性质，如颜色、形状、功用等；凡思维对象之间又无不存在着某些关系，如大小轻重，吸引排斥等。

事物的性质及它们之间的关系，统称为事物的属性。

也就是说，任何事物都具有其属性，事物与属性不可分离。

事物由于属性的同异而形成各种不同的类，人们正是根据事物所具有的属性来认识、反映并区别大千世界的千差万别的各类事物的。

所谓思维对象特有属性或本质属性，是指各类思维对象所具有的诸多属性中既可分为特有属性与非特有属性，又可分为本质属性与非本质属性。

所谓特有属性是指只为该类事物所独有而其他事物不具有的属性。

例如，“无毛两足动物”就是“人”所独有的特有属性（据说193种猿与猴类动物中，只有“人”无毛）；“生自己的女性”就是“母亲”所独有的特有属性等。

这类反映事物特有属性的概念，一般为日常习用概念。

<<逻辑学导论>>

编辑推荐

《逻辑学导论》由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出版。

<<逻辑学导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